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函

地址：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中學路二號
聯絡人：林莉雯
聯絡電話：(049)2332110#1221
傳真電話：(049)2371340

受文者：本校均質化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興中教字第11000022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謹訂於110年4月9日(星期五)10時假國立中興高級中學第三會議室舉行109學年度「南投縣適性學習社區各學校校訂必修、校訂選修、彈性學習時間(含自主學習)與大專校院第二次教學資源媒合研商會議」，敬請各校派員參加，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8342號函辦理。
- 二、敬邀中部地區大專校院與南投縣高級中等學校共同與會研商，以協助縣內學校順利媒合大專校院之優質學術資源，指導並引領學校在校訂必修、校訂選修、彈性學習時間(含自主學習)之深化發展，以學校需求為基礎，結合高教資源，進行交流合作，以促發學生學習動機，優化自主學習，增進學生學習自信，特賡續舉辦旨揭會議。
- 三、旨揭會議訂於110年4月9日(星期五)上午10時至12時30分假國立中興高級中學第三會議室舉行。
- 四、敬邀中部地區各大專校院及南投縣高級中等學校代表各1位出席，共同與會研商交流。
- 五、請各校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相關規定核支。
- 六、請於110年4月6日(星期二)中午前，至投二區均質化網路平台(<http://alcnt2.chsh.ntct.edu.tw>)完成線上報名，以利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七、相關庶務工作(含會議出席諮詢費、膳費、印刷費及雜費等)由國立中興高級中學「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八、請與會人員落實自我健康管理，勤洗手、自備口罩配戴、落實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參與會議期間倘有發燒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者，請主動向承辦單位通報，以協助採取適當防護措施。

九、為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或茶水。

正本：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大葉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一貫道崇德學院、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圖書館、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興高級中學陳校長江海、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張主任甄珍、國立中興高級中學莊主任舒帆、國立中興高級中學藍組長啟文、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均質化承辦教師李冠中、國立中興高級中學林莉雯小姐

副本：本校均質化